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北京中康飞龙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扎兰屯市中蒙医院） 的 （扎兰屯市中蒙医院医疗设备）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脉动真空灭菌器，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超声波清洗机，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3. 纸袋自动切割机，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逸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12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灭菌器，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封口机，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逸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9 人，营业收入为 12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3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清洗工作台，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至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10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9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7. 过氧化氢低温等离子体极速生物阅读器（低温 1 小时），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压力蒸汽极速生物阅读器（高温 1 小时），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 脉动真空清洗消毒器，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0. 蒸汽发生器，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1. 医用真空干燥柜，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4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6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2. 水处理系统（纯水），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康辉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4 人，营业收入为 69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9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一单元双门互锁传递窗，属于 工业；制造商为山东至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10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9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4. 污物接收台，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山东至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10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9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5. 器械检查打包台，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山东至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10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9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6. 包布检查打包台，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山东至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10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69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中康飞龙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15 日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HZCZLT5-G-H-260081 第3包

北京中康飞龙科技有限公司 2026-08-21 21:42:57